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追溯前口径（1）	追溯后口径（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0,000.00 万元 -65,000.00 万元	亏损：214,048.15 万元	亏损：214,050.05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60,000.00 万元 -75,000.00 万元	亏损：220,812.49 万元	亏损：220,814.39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3277 元/股-0.4260 元/股	亏损：1.4857 元/股	亏损：1.4858 元/股

注：2022年12月13日，财政部颁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采用解释第16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第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解释第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减亏，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煤价高位震荡等不利因素，增加中长期煤炭采购占比，综合采购煤价同比降低；积极参与调峰辅助服务，全年综合结算电价高于同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1 月 27 日